

DOI: 10.13288/j.11-2166/r.2018.21.021

百 家 园

明清情志病医案特点及历史背景考究

晋溶辰, 彭丽丽, 黄政德*

(湖南中医药大学护理学院,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象咀路含浦科教园, 410208)

摘要 回顾并总结明清情志病医案的特点, 认为其体例多样, 涉略的病种广泛, 格式规范, 理法并举。认为明清思想交锋为医案中情志理论的发展提供了基础, 市民文化繁荣为其提供了写作范式, 印刷业的发展为医案的出版和集成提供了技术支持, 西学东渐促进了中西医汇通、创新了中医情志病理论。

关键词 中医经典文献; 情志病; 医案; 历史背景

医案又称诊籍、方案、病案, 是医家记录临床诊疗实践所形成的文献资料^[1], 体现了医家辨证论治的思维过程, 聚合了医家的诊疗精华和学术特色^[2]。中医医案以其“宣明往范, 昭示来学”的重要价值, 受到了历代医家的高度重视^[3]。明清时期是中国封建社会后期, 科学、文化发展相对迅速, 在经历宋金元时期医学的学术争鸣和创新的繁荣之后, 进入了医学发展相对平缓的时期。这一时期经历了哲学思想的空前交锋, 工商业和印刷业繁荣, 海外贸易发达, 社会流动加快, 特别是明末出现了资本主义萌芽, 促使市民阶层壮大, 由此带来了思想的解放和文化的繁荣。这些历史背景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当时医家撰著情志医案。

1 明清情志病医案特点

明清各科医家对情志病普遍重视, 太医院十三科中仍然保留有祝由科, 随着医学的发展, 医案中情志病相关医案也在不断丰富。

1.1 记载体例多样, 情志病单列为篇

明清医学文献的整理研究成就卓著, 出现了各种编撰体例的医学书籍, 如医学全书、丛书、医案、医话等。其中情志病医案的体例多样, 如医籍附案、个人医案专著、类案等大量涌现。医籍附案如明代孙一奎《医旨绪余》、明代薛己《内科摘要》、明代陈实功《外科正宗》重点对情志因素导致内、外科疾患做了阐述。明代万全《幼科发

挥》、清代沈又彭《女科辑要》等在妇女儿童情志病、情志治疗上面均有不少见解。明代龚廷贤《寿世保元》阐述了七情的归脏、病证及方药的应用。这些医籍中的情志病医案记录有方有案, 有理有据, 风格各异, 别具特色。此期间医案专著大量增加, 逐渐成为中医医案的首要载体^[4]。如清代叶天士《临证指南医案》、清代徐大椿《洄溪医案》等。明清还出现了较大型的医案类编, 即将众多医家的多科别、多病种医案汇编成书。这些类编较为系统地收集了历代情志疗法的精华, 如江瓘《名医类案》开创了医案汇编的先河, 清代魏之琇在此基础上扩充, 编撰了《续名医类案》, 书中把七情分别归类, 并收录了大量的情志治疗方法, 如情志相胜、两极情绪疗法、激情刺激、暗示疗法等。上述各种体例的医案中尽管没有情志病专病医案, 但很多都单列情志病。如《张氏医通》专列有“神志门”, 每一病证都列出病因、病机及治疗方法, 条理清晰。《柳选四家医案》单列“神志门”、明代吴昆《医方考》单列“情志门”, 均论述情志病相关病证, 体现出这一时期医家对情志病的诊治专科化程度加深。

1.2 涉及病种广泛

虽然南宋陈无择将情志因素明确概括为七情, 但囿于宋金元时期此种认识流传并不广, 故宗其说的人较少。到明清时期, 伴随着医学典籍的大量刊行, 七情学说已广为人知, 医家已经普遍接受了这一提法, 七情学说的运用已经遍及临床各科, 包括病因、病机、诊断、治疗、预防等多个方面。如

基金项目: 湖南中医药大学校级科研基金(自科类)

* 通讯作者: Hzd112@163.com, (0731) 88458317

《临证指南医案》中涉及情志病医案共 296 例, 占除儿科卷以外全部医案数 (2492 例) 的 11.88%, 涉及疾病 60 门^[8], 其中仅思志导致的疾病就有 17 种, 包括痿证、肝风、虚劳、咳嗽、吐血、肺痿、遗精、阳痿、胃脘痛、郁、淋带等。由此也可窥见医家对情志致病多样性认识的深刻。

1.3 格式规范, 理法并举

明清以来, 众多医家已注意到对病案格式的研究。韩懋、李梴、吴昆、喻昌等医家基于自己临床实践总结出病案格式, 有不少名家医案对今天临床仍有借鉴意义。如韩懋在《韩氏医通》^[9]中提出“六法兼施”, 即医案应包括六大部分, 分别是望形色、闻声音、问情状、切脉理、论病原、治方术。明代吴昆的《脉语》^[10]将病案格式规定为八式。喻昌《寓意草》提出议病式, 所列项目较全, 内容系统详细, 影响最大^[8]。这些对情志病医案格式规范化起到了奠基作用。但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 情志病医案的格式未做到统一。

另外, 很多医家撰写情志病医案时不仅列举了情志疗法, 如情志相胜、劝说开导、移情易性、暗示等, 同时还注重对情志病发病理论的探究, 厘清疑惑。如清代陈廷儒《诊余举隅录》载“世之称医道者, 每曰术究天人, 诚以天有六气, 人有七情, 病虽千变万化, 其大致要不外是, ……壬辰, 余客天津, 湖南太守周君之仆, 病胸满食少, ……周君谓伊中有所郁, 恐不任补。余问何郁? 答云: 昨接家书, 知母不悦其妇故。余曰: 是为虚也明矣。凡人之情, 怒则气上, 悲则气消, 止等家事, 身亲其境者, 决无怒理, 只自悲耳。服药数剂, 果愈。……何谓人情, 念父母顾妻子是; 何谓天理, 不敢以爱妻之故迁怒其母是”^[11]。此案夹叙夹议、亦案亦文, 首先在医理上强调治疗中人情与天理相偕的重要性, 而后举案例证。案中提及婆媳不睦而致郁病的过程, 医者洞悉人情世故, 辨别非因怒致实, 而是因悲致虚。读后可觉医者围绕天人关系在情志病医理上、哲理上、伦理上的种种阐发。

2 明清历史背景对情志病医案撰著的影响

2.1 心学、理学争锋使明清医家对情、欲的认识更丰满

有学者称明末清初为思想界“暴风雨降临”^[12]的时代。当时出现了我国古代第四次“百家争鸣”的高潮, 涌现了一大批有作为的思想家, 他们对心理思想做出了巨大贡献。在这个历史阶段中, 唯物

主义思想的代表人物是王廷相、王夫之、颜元、戴震等, 唯心主义的代表人物是王守仁。在心学与理学的争锋中, 当时有大量医生从儒入医^[13], 成为从医者之主流中坚, 因此, 也掀起了医家对情志理论思考, 特别是将“情”“欲”等论题推向了高潮。

明以前医家普遍认为“欲”是超出生理的需求, 故情志病、养生中倡导“禁欲”。明清医家纠正了这种认识, 即认为欲是人性论的重要组成部分, “欲”不可夺, “欲”最忌讳“郁”。明清医家逐渐开始重视情志因素在郁证发病中的作用, 并在医案中对郁进行了阐发。张景岳提出因郁致病, 《景岳全书》专列有“情志之郁证治”一节, 并以“忧郁者多以衣食之累, 利害之牵, 及悲、忧、惊、恐而致郁”为例, 说明情志不舒, 欲望不解足以导致郁证^[14]。明清医案中可见大量顺情从欲治疗情志病的记载。“从欲”“达欲”的思想是明清情志疗法辨证思维的精华之一^[15]。

2.2 市民文化繁荣为情志医案提供了写作范式

明清两代商品经济的长足发展也为思想文化的进步注入了勃勃生机, 此期小说、戏曲等通俗文学欣欣向荣。期间很多文学作品贴近市民日常生活, 反映市民阶层的趣味, 在当时有极大的读者群。作为当时市民阶层的一分子, 明清医家在记录临床诊治情志病过程中多具文学色彩。情志医案内容完整, 语言简洁通俗易懂, 描述细致入微, 文笔秀美流畅, 说理透彻详明。

如明代汪机《石山医案》载“一女与母相爱, 既嫁母丧, 女因思母成病, 精神短少, 怠倦嗜卧, 胸膈烦闷, 日常恹恹, 诸药不应。予视之曰: 此病因思, 非药可愈。彼俗酷信女巫, 巫托神降言祸福为之卜童。因令其夫贿嘱之, 托母降言, 女与我前世有怨, 汝故托生于我, 以害我也。是以汝之生命克母, 我死因汝。今在阴司, 欲报汝仇。汝病淹淹, 实我所为。我生则与之母子, 死则与之寇仇。夫回嗔其妇曰: 汝病如此, 我他往, 可请童婆卜之, 何如? 妇应曰: 诺。遂请卜, 一如夫所言。女闻大怒, 诟曰: 我因母病, 母反害我, 何思之有耶? 遂不思, 病果愈。此以怒胜思也”^[16]。

又如《洄溪医案》载“淮安巨商程某母患怔忡, 日服参、术峻补, 病益甚, 闻声即晕。持厚聘邀余, 余以老母有恙, 坚辞不往。不得已, 来就医诊视。见二女仆从背后抱持, 二女仆遍体敲摩, 呼太太无恐, 吾侪俱在也, 犹惊惕不已。余以消痰之

药去其涎，以安神之药养其血，以重坠补精之药纳其气，稍得寝，半月余惊恐全失，开船放炮，亦不为动，船挤喧嚷，欢然不厌”^[3]。

上述全案文字简洁，故事化医疗过程，情节跌宕起伏曲折，引人入胜。除医学内涵外，文字生动可读性强。叙议相兼，既后迪医理，又具文学韵味。

2.3 印刷业的发展使明清情志医案得以刊行和流传

明代中后期造纸业、印刷业发展迅速，出版印刷业逐步走上商业化的道路。清代在江南经济富庶地区，面向中下层社会阶层的商业化出版印刷更是逐渐成为一项重要的文化产业。明清刻书速度快、成本低廉，书籍的印刷数量大，印书铺的数量多且地理分布广，书籍的流通渠道多。随着当时民众日常生活所需的百科全书式药书、医书等书籍的刊行，使医家在继承和积累临床经验方面有了更多的途径。另外，明清医学全书、类书、丛书大量刊行，由此使中医情志学文献也得以集成。如明代《永乐大典》、徐春甫《古今医统大全》、龚廷贤《寿世保元》、张介宾《景岳全书》，特别是清雍正年间编撰的大型类书《古今图书集成》中有《医部全录》520 卷。这些文献集成收集了大量的情志理论及临床各科情志病医案的资料，体现了明清时期情志理论的巨大成就。明清出现了较大型的医案类编，如明代江瓘收集历代医案文献撰成《名医类案》^[4]，清代魏之琇在此基础上收集了上至汉代淳于意，下迄清代约 1800 年间的名家医案及经史子集、地方志中的医验记载，计约 5800 余案，分为 345 门类，成《续名医类案》^[7]，另外有清代余震编撰的《古今医案按》等，这些类编均较为系统地收集了历代情志病医案的精华。

2.4 西学东渐引入了新思维

清朝处于中国封建社会的末期。特别是清朝后期，随着西方传教士的出现，西学逐渐传播到中国，西医也作为西方科学传入我国。广东沿海地区率先成为西方医学医药知识传入的滩头阵地。一些有创新精神的医家，受其影响形成了“中西医汇通派”。汇通派接受了现代医学解剖学和生理学的影响，如对《黄帝内经》心主神明产生了质疑。在医案撰写风格上，或继承明清两代的特点，或对传统医案加以变革，采用中西汇通的观点叙述医案，如陆定甫《冷庐医话》、周学海《读医随笔》、张锡纯《医学衷中参西录》中的附案等。但在当时这些医家著作中中医情志理论仍占主导地位。

3 小结

章太炎先生曾云“中医之成绩，医案最著

欲求前人之经验心得，医案最有线索可寻，循此钻研，事半功倍。”应总结各家医案的经验，考察不同时期医案形成的背景，深入了解专科化医案的特点，从而进一步了解某一病种辨证论治的演变原因和发展源流。明清时期情志病医案反映了医家在情志病认识方面的发展，是我国传统医学心理治疗的典范，期待今后在中医情志病理论挖掘与中西医心理学理论比较方面作出更深入细致的研究。

参考文献

- [1] 李顺民,郭志武. 医案的源流发展与研究概述 [J]. 世界中医药,2015,10(6):809-812.
- [2] 谢心,陆金根,林钟香,等. 从中医医案探求古代医家的诊治规律 [J]. 辽宁中医杂志,2007,34(7):886-887.
- [3] 孟庆云. 宣明往范,昭示来学:论中医医案的价值、特点和研究方法 [J]. 中医杂志,2006,47(8):568-570.
- [4] 王雅丽. 从中医医案文献的发展史看医案的记载体例 [J]. 中华医学图书情报杂志,2012,21(2):13-14,23.
- [5] 孙瑶瑶,李敬林. 从《临证指南医案》论叶天士的情志学思想 [J]. 江苏中医药,2018,50(1):6-8.
- [6] 韩懋. 韩氏医通 [M]. 丁光迪,点校.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89:5.
- [7] 吴昆. 脉语 [M]. 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1986:71-74.
- [8] 袁敬柏. 研究医案是学习医家经验的最佳途径 [J]. 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中医临床版),2013,20(9):12-13.
- [9] 陈廷儒. 诊余举隅录 [M]. 清光绪二十四年铅印本:51.
- [10] 刘宏. 重建政统与学院:明清之际学术转型的内在理路 [J]. 云南社会科学,2015,1(2):27-33.
- [11] 冯玉荣. 医籍、医名与医理:明末李中梓的儒医形象及知识传承 [J]. 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4,53(4):121-129.
- [12] 畅洪昇,段晓华,梁吉春,等. 中医郁证学说源流探析 [J]. 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2011,34(10):653-658,661.
- [13] 晋溶辰,黄政德,彭丽丽,等. 阳明心学视角与中医情志理论的契合与反思 [J]. 中华中医药杂志,2018,33(2):445-447.
- [14] 汪机. 明清十八家名医医案:石山医案 [M]. 北京:中国中医药出版社,1996:35.
- [15] 徐灵胎. 洄溪医案 [M]. 北京:中国中医药出版社,1999:390.
- [16] 江瓘. 名医类案 [M].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57:83.
- [17] 魏之琇. 续名医类案 [M].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2005:664-705.

(收稿日期:2018-06-11;修回日期:2018-07-20)

编辑:黄 健